

洛阳市偃师区中医院网络信息安全升级建设（三级）评测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LYGC-2024-027）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洛阳市, 偃师市

## 一、招标条件

本洛阳市偃师区中医院网络信息安全升级建设（三级）评测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8 万元，招标人为洛阳市偃师区中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根据信息化网络安全相关要求，我院需采购网络信息安全升级建设（三级）评测，提升网络安全管理水平和安全防范能力，并出具公安部门认可的评测报告，确保三级医院复审、数字化医院建设、电子病历应用等网络安全。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洛阳市偃师区中医院网络信息安全升级建设（三级）评测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洛阳市偃师区中医院网络信息安全升级建设（三级）评测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

2.2、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2.3、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2、根据洛财购[2021]11 号文件规定，供应商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谈判文件第七章）。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3、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0 月 29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10 月 31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1、方式：现场报名或邮箱报名（lycglyxgs2021@163.com），需提供以下资料：（1）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2、地点：洛阳市洛龙区太康东路与长夏门街创新中心 13 楼。3、售价：300 元/份，售后不退。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01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洛阳市洛龙区太康东路与长夏门街创新中心 13 楼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1 月 01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洛阳市洛龙区太康东路与长夏门街创新中心 13 楼

#### 七、其他

项目概况

洛阳市偃师区中医院网络信息安全升级建设（三级）评测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洛阳市洛龙区太康东路与长夏门街创新中心 13 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11 月 0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编号：LYGC-2024-027

2、项目名称：洛阳市偃师区中医院网络信息安全升级建设（三级）评测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预算金额：180000.00 元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项目概况：根据信息化网络安全相关要求，我院需采购网络信息安全升级建设（三级）评测，提升网络安全管理水平和安全防范能力，并出具公安部门认可的评测报告，确保三级医院复审、数字化医院建设、电子病历应用等网络安全。

- 5.2、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5.3、服务期：一年；
- 5.4、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5、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 5.6、质量要求：符合采购人要求及行业相关标准。
- 5.7、采购范围：本项目谈判文件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 6、合同履行期限：至本项目履行完毕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二、发布公告的媒介及采购公告期限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采购与招标网》网站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2024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

## 三、其他补充事宜

- 1、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向本代理机构支付。
- 2、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相关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果有）。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洛阳市偃师区财政局。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洛阳市偃师区中医院

地 址：洛阳市偃师区商都东路 53 号

联 系 人：马先生

电 话：0379-6771202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乐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洛龙区建业左岸国际 B 座 1903 室

联 系 人：姚女士

电 话：0379-62226887

电子邮件：lygcglyxgs2021@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